

高新区枣林六街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监理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项目概况：高新区枣林六街市政道路建设项目全过程及保修阶段的全部监理工作内容，同时承担相关协调工作。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 绿色发展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 支持本国产业政策：《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关于印发〈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4) 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3、合同履行期限：365 日历天。监理总服务期为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之日止，开工日期以委托人下达的书面开工报告为准。（本项目服务期同时应满足上级政府主管部门对项目竣工交付的要求）

4、服务地点：西安高新区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 《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1-90)；
- (4) 《市政道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CJJ-2008}
- (5)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6) 《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
- (7) 《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 279 号）；
- (8) 《工程建设监理规定》（建设部【95】737 号）；
- (9)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 393 号）；

2、国家行业和地方工程建设的技术标准、规范

- (1)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 (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 (4)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
- (5)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54-2005）；
- (6)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7)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17）；
- (8)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07）；
- (9)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10) 《混凝土结构荷载标准》（GB50003-2010）；

- (11)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 (12) 《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8);
- (13)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3、质量监督部门下达的有关文件要求;

4、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工程项目文件和设计图纸、设计以及设计变更;

5、本工程地质勘察资料;

6、本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7、本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8、本项目监理人编制的监理规划。

备注:凡涉及的相关规范,国家有最新标准的以最新标准为准。

三、工程指标的具体要求:

监理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 332200.00 元。

五、项目期限、效率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365 日历天。监理总服务期为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之日止, 开工日期以委托人下达的书面开工报告为准。(本项目服务期同时应满足上级政府主管部门对项目竣工交付的要求)

效率: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采购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六、付款方式

(1) 监理人在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0 号前依照委托人的相关规定报送上季度监理付款申请表, 季度进度付款金额为: 每季度经委托人审核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进度产值 $\times$ 监理服务费费率 $\times 80\%$, 委托人在收到该申请后 14 天内核对完毕。委托人按照支付程序办理向监理人支付进度款事项。建设工程施工进度产值达到 80%时停止支付监理费

用。

(2) 全部监理工作完成（包括监理资料移交）后，以管委会审核确定的工程结算造价乘以成交费率计算全部监理费用，审计确定的监理费扣除已支付的监理费为剩余监理费用，监理人按照要求办理完所有手续后完成监理费结算并办理支付。

(3) 每次支付前，监理人应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委托人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如本项目延期，其中因项目暂停导致的延期，暂停时间不计监理费。

(5) 在工程款支付时，发包人可以选用支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实物资产抵偿等方式支付。发包人可以选择以上任何一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七、验收标准

- 1、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 2、本项目应按要求完成服务全部内容。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2025 年 月 日

